

國立嘉義大學農學院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 紀錄

壹、時間：104 年 5 月 7 日上午 10 時整

貳、地點：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會議室

參、主席：何主任坤益

肆、出席人員：李明仁老師、廖宇賡老師、趙偉村老師、黃名媛老師、林瑞進老師、劉建男老師、吳治達老師、李嶸泰老師。

伍、主席報告：

陸、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有關本校 103 學年度校務諮詢委員會議討論議題「如何針對未來十年少子女化及學用落差衝擊建立永續發展機制」，建議討論項目與撰寫內容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研發處 104.4.15 通知(附件 1)辦理。請各學院轉知所屬系(所)針對學院討論項目，透過系務會議討論提出規劃內容並製作會議紀錄。以本校 103-106 學年度中程校務計畫為基礎，審慎研提未來十年(105 學年度~114 學年度)具體推動策略措施規劃【建議分近期(105 學年度~107 學年度)、中期(108 學年度~110 學年度)、長期(111 學年度~114 學年度)進行規劃】，撰寫格式請參考附件並於 5 月 13 日前送院辦彙整。

二、各學院討論項目為：

- (一)強化系所多元合作發展，建立以學院為主體的跨領域人才培育機制擴展境外學生來源。
- (二)課程跨領域整合及分流。
- (三)強化產學合作與學生實習，建構產學人才培育機制。
- (四)系所轉型整併之方向。

(五)有關學院特色與院務永續發展。

三、檢附討論議題規劃內容草案(附件 2)，請卓參。

決議：修正後通過，修正後之資料詳如附件 2。

提案二：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有關針對甄選入學錄取新生高三下學期成績表現不盡理想者之輔導措施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教務處 104.4.21 通知(附件 3)辦理。
- 二、有關「取得繁星推薦或個人申請入學資格之學生應於 6 月將高三成績送交大學審查」，依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4.4.14 函，為紓緩部分已上榜學生在高三下降低學習興趣之情形，若高三下學期成績表現不盡理想，大學得要求學生配合輔導方案，俾便日後銜接大學課程之順利。
- 三、請各系接獲學生成績後，自行認定「成績不盡理想」者，並主動通知學生參加輔導。請訂定「成績不盡理想」之標準。
- 四、請選定甄選入學錄取新生高三下學期成績表現不盡理想者之輔導方案：
 - (一)要求學生繳交報告說明。
 - (二)新生報到後開學前由學系開設相關輔導課程。
 - (三)要求學生參加由學系辦理之特定測驗。
 - (四)其他，說明如下：_____

決議：輔導方案選擇(四)其他，說明如下：於本校榜示後，由本系以專函主動告知，並附課程標準，提醒錄取之學生，勿忽略高三下之學習，以免大一入學後影響學習效果。

提案三： 提案單位：系辦公室

案由：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103.9.9 修正後，送院教

評會核備，發現本系之規定比農學院之規定寬鬆，因此通知本系再予修正。於 104.3.19 本系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修正後送院備查，經 104.4.16 農學院 103 學年度第 8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議(附件 4)決議：請森林系確認該系教師升等送審之代表著作及參考著作出版年限後再審。

二、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修正案業經 104.4.27 本系教評會通過。

三、檢附本系「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細則」修正草案(附件 5)及修正條文對照表(附件 6)。

四、本案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報院教評會及校教評會核備。

決議：照案通過，送院教評會核備。

柒、臨時動議：

提案一：

提案單位：何坤益主任

案由：林務局嘉義林區管理處廖一光處長榮升林務局副局長，系上教師擬致贈紀念品案，請討論。

說明：日前詢問廖處長擬辦理餐敘，處長因預定行程及種種因素婉拒，建議改為致贈紀念品。

決議：

一、請主任詢問木工廠、校長室或藝品店，製作木質榮升紀念牌，文字為「惠我良多」，表面貼金箔，以免生鏽。

二、請主任先聯繫廖處長約定時間，5 月 18 日請有空之同仁一同前往，當面致贈紀念牌，感謝處長任內對本系之照顧。

捌、散會：上午 11 時 20 分。